

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收到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及补助类型

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德艺文创”）及子公司（含全资、控股子公司，下同）自2018年10月9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3,736,712.00元，均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获得补助的主体	提供补助的主体	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	收到补助的时间	补助形式	补助金额（元）	补助依据	计入会计类型	补助类型	是否具有可持续性
1	德艺文创	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	2017年第四季度信保补贴	2018.10	现金	397,812.00	榕财贸（指）[2018]61号	其他收益	与收益相关	是
2	德艺文创	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	2017年度第二批中小开	2018.12	现金	82,900.00	榕财贸（指）[2018]72号	其他收益	与收益相关	是
3	德艺文创	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	2018年度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专项资金	2018.12	现金	1,156,000.00	《2018年度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专项资金》闽财教指（2018）80号	其他收益	与收益相关	否
4	德艺文创	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	2018年省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	2018.12	现金	2,100,000.00	《2018年省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》闽	其他收益	与收益相关	否

			金				财文资指 (2018) 2号			
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						3,736,712.00	—	—	—	—

注：以上政府补助款项均系以现金形式补助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已全部到账。

二、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，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，调动各部门积极性，让政策落到实处，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。

2、 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上述补助均与日常经营相关，部分具有可持续性，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3、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18 年 10 月 9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，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3,736,712.00 元。

4、 补助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3,736,712.00 元。

三、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

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；
- 2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5日